

证券代码：832734

证券简称：洁利来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7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五层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印章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经完成2025年度各项工作，并以前述为基础编制完成2025年年

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将2025年公司经营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》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6 年的工作计划和目标，结合 2025 年完成的业绩，确定了 2026 年度的财务预算指标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 2025 年度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的优质服务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、验资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

业务，聘期一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6 年度融资并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6 年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2000 万元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黄印章先生及公司董事唐莉琼女士为公司 2026 年融资提供无偿担保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，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关联董事黄印章、唐莉琼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25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福州市马尾区万洋众创城 B 区 37 幢五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
- 3、《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福建洁利来智能厨卫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7 日